

殷都区水利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5 年殷都区水利局聚焦公众关切，不断扩大主动公开范围，确保公开内容精准覆盖核心领域。在机构职能方面，及时更新领导班子调整信息、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职责分工，发布联系方式及办公地址等基础信息，方便群众办事对接；政策文件领域，及时公开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严格遵循“自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的法定要求，建立信息发布时限台账，明确责任科室和责任人，对主动公开信息实行“即办即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畅通当面申请、书面邮寄、在线平台等多种申请渠道。公布申请流程、所需材料及联系方式，为申请人提供清晰指引。

(三) 政府信息管理：坚持“谁制作、谁负责”原则，每季度对机关产生的政府信息进行全面梳理，明确公开属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更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公开目录及时通过官网向社会公布，方便公众查询。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建立平台日常运维机制，安排专人负责官网的日常监测和维护，每日检查平台运行状态，确保平台运行稳定、安全可靠；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全年无虚假信息、错误信息发布情况。

(五) 监督保障：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办公室）具体负责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各项工作。全年召开领导小组会议 4 次，研究解决公开范围界定，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同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保障工作有序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不足：一是部分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针对性和通俗性有待提升；二是政务新媒体互动性需进一步增强，回应社会关切的效率可再优化；三是部分科室工作人员公开意识仍需强化。下一步，我局将针对上述问题，重点做好三方面工作：一是创新政策解读形式，采用案例分析、在线访谈等方式，提升解读质量；二是优化政务平台运营，加强与公众互动交流，及时回应热点问题；三是常态化开展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为建设法治政府、阳光政府提供有力支撑。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